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21-021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泉华	股票代码	0028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窦晓月	辛广斌、曹文智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月路 325 号京泉华工业园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月路 325 号京泉华工业园	
电话	0755-27040133	0755-27040133	
电子信箱	szjqh@everrise.net	szjqh@everrise.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电子元器件行业,是一家集磁性元器件、电源类产品生产及组件灌封、组装技术于一体的解决方案提供者。

公司依托模型化设计平台以线圈绕制技术及磁性元器件生产为基础,以电源产品和车载磁性器件同步开发为特色,形成了性能更可靠、质量更稳定、技术更先进的产品线。秉承以"为先进电气制造商提供更佳选择"的经营理念,坚持"尊重于生命,用心于产品",配合客户开发能改善人们生活质量的电子产品,使生活更安全、健康、环保。

致力于民生电子产品、清洁能源、新能源汽车相关创造更加清洁的美好未来或促进改善人类生活质量的产品。

(二)主要产品

(1)磁性元器件

公司磁性元器件产品按照产品特性可分为高频元器件、特种变压器和 5G 磁性元器件三大类,具体产品包括:高频变压器、电感器、滤波器、逆变器、三相变压器、特种电抗器、计量互感器、共模电感、片式变压器产品等多个系列。

(2)电源

公司电源产品按照产品特性可分为电源适配器和定制电源两大类,智能电源是定制电源产品系列中的新研发产品。电源具体产品包括:智能电源、氮化镓电源、电源适配器、裸板电源、LED 电源、模块电源、医疗电源、工控电源、通信电源、光伏逆变电源、数字电源等多个系列。

(3)特种变压器

公司特种变压器产品包括三相变压器、特种电抗器、计量互感器等,其中三相变压器和特种电抗器为主要产品。

(3)车载磁性元器件

公司车载磁性元器件产品包括变压器、电感两大类,具体产品包括:车载 OBC 变压器、DC-DC 变压器、辅助源变压器、驱动变压器、电流互感器、灌封电感、PFC 电感等多个系列。

(三)主要应用领域

(四)行业发展状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97 电子器件制造"下的"C3979 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公司所在行业为电子元器件制造业的子行业之一。

电子元器件是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基础,磁性元器件和电源行业属于电子信息制造业的子行业,大力发展包括磁性元器件在内的电子元器件产品是我国实现工业强国的基础性支撑,其发展状况和未来发展趋势与电子信息制造业的发展密切相关。电子元器件作为电子信息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支撑,其发展受到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和鼓励。

(1)电子变压器

电子变压器发明至今已有 140 余年的历史,并随着电子技术的发展而发展,如今已成为电子产品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同时也伴随着一系列的产品更新换代而显现出产品类型多样性。由于电子变压器是专为用户配套的产品,根据用户的需求进行设计制造,电子产品的微型化,对电子变压器类产品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设计方面电子变压器也超越了传统的低频的概念,采用高频技术。特别是 IT 产业的兴起,市场的需求必将推动电子变压器产品向"轻、薄、小"方向发展。

2019 年由于多边贸易摩擦的影响,全球经济发展低迷,电子变压器需求量约为 162.9 亿只,同比下降 3%,市场需求规模大约在 606.3 亿元左右同比下降 3.9%。2020 年,由于年初开始的全球疫情的影响,全球电子变压器市场将继续下行,随着国内疫情控制趋于稳定,大量订单涌向国内,电子变压器需求开始回暖,预计到 2024 年全球电子变压器需求规模约为 166 亿只,需求规模约为 633 亿元。

(2)光伏领域

全球变暖引发世界各地加大对环境问题的重视"碳"排放带来的"二氧化碳"排放是全球变暖的最主要原因。为抑制全球进一步变暖和自然灾害的频发,世界各地开始提倡"碳中和"理念。目的是在于减少碳排放量,实现绿色化发展。化石燃料发电产生的碳排放量大。截止 2019 年底,全球燃烧化石燃料产生的 COZ 排放量高达 368 亿吨,各国为减少碳排放量,开始利用新能源发电,如光伏发电、风电和水电等由于中国的光照资源充足,因此中国政府大力倡导发展光伏发电行业。中国累计和新增光伏装机容量均位居世界第一占比 34.96%遥遥领先其他国家。现阶段,中国新增光伏装机主要在华北地区(28.5%)、西北地区(21.6%)、华东地区(17.5%)、华南地区(15.7%)、华中地区(11.6%)、以及东北地区(5.1%)。

中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市场规模从 2016 年的 77.4GW 增长到 2020 年的 247GW,年复合增长率为 25.9%。得益于国家政策支持和光伏发电平价上网的实现,预计在 2021-2025 年中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里市场规模将保持高速增长,预测 2021 一 2025 年复合增长率为 26.9%,中国光伏发电行业将有望于 2025 年达到 805.2GW 的规模。

(3)新能源汽车领域

目前来看,新能源汽车产业已上升至国家发展战略的高度,成为了不可逆的发展方向。2020 年,国家出台多项政策鼓励新能源汽车发展,降低了新能源企业的进入门槛,提高了产品要求,完善了强制性标准,延长了新能源汽车财政补贴。10 月份,国务院常务委员会议通过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为未来 15 年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地方层面也纷纷出台政策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国家与地方的政策体系逐渐成型,给予了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极大的支持,预计未来 5 年内政策扶持将仍然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

整体而言,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仍处于发展初期,发展潜力巨大。2020 年 11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提出了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的发展愿景。在此愿景下,新政策有望持续出台以推动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同时未来几年也将迎来新的换购周期,大量国 3、国 4 排放标准的车辆也将面临更新换代,部分限购城市新能源汽车或将存在较大发展空间。若未来行业的发展可以与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资本投入、国家与地方政策相结合,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到 530 万辆,届时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将在 2000 万左右。

(4)5G 通信领域

2020 年中国 5G 正式进入规模商用时期。春节期间突发的疫情使经济发展承压。3 月 4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要求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5G 作为新型基础设施的战略地位进一步凸显。在央地政策的共同支持下,中国 5G 网络建设在 3 月份迅速启动,并于 10 月初提前完成全年建设目标。与此同时,5G 用户连接数、手机出货量等均放量大增。最为可贵的是,疫情加速数字化转型进程,在产业界共同努力下,5G 创新应用在疫情防控中发挥良好示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效能初步显现为 5G 后续发展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5G 作为通用移动通信技术将赋能各个产业,带来巨大产业价值。

根据美国高通公司预测数据,到 2035 年 5G 将在全球创造 13.2 万亿美元的经济产出,相较于 IHS(《5G 经济》)在 2017 年预估的 2035 年 5G 创造的经济产出价值 12.3 万美元,增加了约 1 万亿美元,这主要归功于提前完成的 5G 标准及世界各国 5G 商业部署的加速。另外 IHS 预测至 2035 年,全球 5G 产业价值链将累计创造出将近 2230 万个工作岗位,全球 5G 产业价值链每年平均投资达到 2350 亿美元,用于 5G 基础设施建设及加强 5G 基础技术研发。

根据《5G 经济社会影响白皮书》数据,截至 2030 年,5G 将带动我国当年直接经济产出为 6.3 万亿,间接产出 10.6 万亿。直接产出方面,2020 年预计 5G 带动经济产出 4840 亿元,主要来自 5G 商用早期运营商大规模的网络基础设施投资;2025 年预计带动经济产出 3.3 万亿元,主要来自 5G 商用中期终端用户及电信服务支出的增加;2030 年预计带动经济产出 6.3 万亿元,主要来自 5G 商用成熟期 5G 信息服务及互联网企业服务收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313,750,643.23	1,332,821,585.18	–1.43%	1,166,308,18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97,770.81	52,064,135.20	–37.01%	79,735,47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9,530.10	51,413,079.98	–93.23%	62,897,14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45,399.08	62,964,527.62	60.48%	–1,163,06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9	–37.93%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9	–37.93%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6.86%	–2.72%	11.4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628,676,179.23	1,539,627,931.75	5.78%	1,455,204,07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2,472,560.88	780,392,687.16	2.83%	736,912,401.7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8,116,706.68	334,697,970.63	368,829,771.51	382,106,19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7,240.49	25,282,662.94	16,014,522.81	–14,686,65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45,947.04	18,764,935.96	5,295,488.23	–26,526,84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6,202.01	123,963.46	39,499,979.51	1,075,254.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张立品	境内自然人	19.93%	35,874,799	35,874,799		
深圳远致富海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7%	26,220,766	0		
鞠万金	境内自然人	4.82%	8,674,380	8,674,380		
汪兆华	境内自然人	4.82%	8,674,380	8,674,380		
程扬	境内自然人	4.82%	8,674,245	8,674,245		
张礼扬	境内自然人	4.22%	7,593,750	7,593,750		
窦晓月	境内自然人	4.22%	7,593,750	7,593,750		
舞钢市佳盈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5,064,725	0		
李战功	境内自然人	2.19%	3,937,190	3,937,190		
王佩璇	境内自然人	1.26%	2,273,35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立品先生、窦晓月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礼扬先生为其一致行动人。 2、张立品先生与窦晓月女士为配偶关系,张立品先生、窦晓月女士与张礼扬先生为亲子关系。 3、窦晓月女士通过佳盈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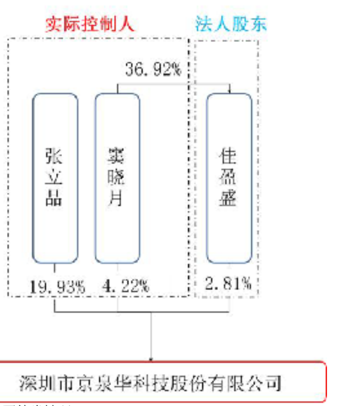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对于各行各业都是充满考验的一年,面对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和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延期复工,并在最快的时间内做到了稳步复工,复工后经全员共同努力,战疫情、抓生产,采取各项措施,克服种种困难,紧紧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审时度势,统筹全面均衡,推进公司稳定发展。

由于疫情全球爆发,对社会生产生活造成极大影响,虽然公司一季度的业务受疫情的影响比较明显,但在公司全体员工不懈努力下,全年销售收入已基本实现到去年同期水平,总体上,公司稳住了阵脚。2020 年与 2019 年的销售基本持平,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1,375.0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3%;营业利润 3,019.6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58%;利润总额 2,992.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9.7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01%。主要原因系公司境外销售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导致汇兑损失增加;同时由于京泉华科技产业园的投入使用,使在本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摊销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叠加在报告期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导致原材料成本增加。

报告期内,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大规模高效率的生产能力、快速响应的研发实力、良好的售后服务,与多家国际高端电子设备厂商展开持续稳固的合作。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质量均获得了客户的认同,优质的客户资源不仅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营业收入,而且提升了公司产品品牌市场知名度,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电子电器行业发展现状,始终坚持技术先进、品质稳定的市场战略,继续稳固"以磁性元器件为基础,以电源及特种变压器同步开发"的产品技术创新战略。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 2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7 项,外观专利 25 项,较强的研发能力保证了公司可以持续向市场提供质量高、性能可靠、较低成本的产品,为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及优质的客户资源,也为公司的持续盈利提供了保障。

2020 年,借助于公司在技术创新、高品质的产品、市场、品牌等方面积累的竞争优势,公司营业收入保持了平稳水平。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来扩大产能,扩张业务规模;进一步强化既有竞争优势,逐步缩小与国际大型企业在规模和技术水平方面的差距,公司的竞争地位将会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实力相对雄厚,在不同行业及不同类别产品均已得到客户广泛认可,在国内汽车电子、5G 通信、光伏、轨道交通、医疗等行业投资环境看好的情况下,未来几年会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磁性元器件	556,991,435.61	66,827,130.44	12.00%	–10.43%	–30.93%	–3.56%
电源	485,610,768.99	76,516,129.22	15.76%	33.87%	15.36%	–2.53%
特种变压器	233,699,267.52	33,449,059.42	14.31%	–25.95%	–26.85%	–0.18%
其他业务	37,449,171.11	12,823,494.96	34.24%	14.92%	17.62%	0.7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除按照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新收入准则外,其他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收入准则的变化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重分类(注 1)	累积影响金额 重新计量(注 2)	累积影响金额 小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375,438,184.58	–	15,323,087.33	15,323,087.33	390,761,271.91
存货	256,949,945.76	–	–13,440,161.65	–13,440,161.65	243,509,784.11
其他流动资产	18,301,366.93	–	–1,890,455.15	–1,890,455.15	16,410,911.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26,743.32	–	71,086.49	71,086.49	3,997,829.81
资产合计	654,616,240.59	–	63,557.02	63,557.02	654,679,797.61
预收款项	6,455,190.40	–6,455,190.40	–	–6,455,190.40	–
合同负债	–	5,869,287.35	–	5,869,287.35	5,869,287.35
其他流动负债	–	585,903.05	–	585,903.05	585,903.05
负债合计	6,455,190.40	–	–	–	6,455,190.40
盈余公积	33,048,564.75	–	6,355.70	6,355.70	33,054,920.45
未分配利润	324,076,651.51	–	57,201.32	57,201.32	324,133,852.83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注 1:本公司的预收款项被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注 2:公司寄售销售模式下,原收入准则确认收入时点为经客户领用,并与客户对账确定单价后确认收入。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寄售销售合同,公司商品的控制权在客户领用时转移,故将客户已领用但未与公司对账的部分进行重新计量。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应收账款	422,974,238.10	414,193,268.81	8,780,969.29
存货	309,942,452.48	317,590,848.86	–7,648,396.38
其他流动资产	27,090,952.22	28,132,395.56	–1,041,44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64,032.36	5,077,701.80	–13,669.44
资产合计	765,071,675.16	764,994,215.03	77,460.13
预收款项	–	5,364,902.45	–5,364,902.45
合同负债	5,329,210.79	–	5,329,210.79
其他流动负债	35,691.66	–	35,691.66
负债合计	5,364,902.45	5,364,902.45	–
盈余公积	36,233,166.06	36,225,420.04	7,746.02
未分配利润	344,753,378.03	344,683,663.92	69,714.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986,544.09	380,909,083.96	77,460.13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收入	1,313,750,643.23	1,319,728,385.44	–5,977,742.21
营业成本	1,123,711,699.43	1,114,737,285.30	8,974,414.13
销售费用	21,460,974.15	36,227,153.55	–14,766,179.40
信用减值损失	2,017,930.79	2,220,264.34	–202,333.55
所得税费用	–1,517,434.62	–1,519,888.12	2,453.50
净利润	31,440,655.91	31,426,752.80	13,903.11

3、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张立品

2021 年 0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21-029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投票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桥路 10 号京泉华科技产业园 1 号楼 2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和相关公告

1、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2、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3、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提案;

4、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5、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6、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提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提案;

12、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提案;

13、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提案;

14、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提案;

15、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提案;

16、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提案;

17、关于修订《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提案;

18、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提案;

19、关于修订《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提案。

以上具体提案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说明:

1、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案 7 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公司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及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为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将采取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公司独立董事刘宏先生、李茁英女士、董秀琴女士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3.00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提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
6.00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提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提案	√
12.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提案	√
13.00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提案	√
14.0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提案	√
15.00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提案	√
16.00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提案	√
17.00	关于修订《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提案	√
18.00	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提案	√
19.00	关于修订《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提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9:00—11:30,14:00—16:30。

2、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桥路 10 号京泉华科技产业园。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1)或(2)有关证件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相关信息请在 2021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17:00 前送达公司。

(采用信函登记的,邮寄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桥路 10 号京泉华科技产业园董秘办,邮政编码:51801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以邮件送达时间为准。)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联系人:辛广斌、曹文智、冯谦

电 话:0755-27040133

传 真:0755-29014723

电子邮箱:szjqh@everrise.net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885。

2. 投票简称:京泉投票。

3.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3.00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提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			
6.00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提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提案	√			
12.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提案	√			
13.00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提案	√			
14.0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提案	√			
15.00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提案	√			
16.00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提案	√			
17.00	关于修订《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提案	√			
18.00	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提案	√			
19.00	关于修订《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提案	√			

注:1、请在议案对应表决栏中用"√"表示;2、对于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3、对可能增加的临时议案是否有表决权:有□ 否□(如未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信用代码			
证券账户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出席人员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21-023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立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鞠万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6,543,645.92	228,116,706.68	5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57,699.89	6,187,240.49	–20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32,447.70	5,945,947.04	–26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693,638.73	60,346,202.01	–14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2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2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0.79%	–1.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36,984,625.87	1,628,676,179.23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5,525,958.23	802,472,560.88	–0.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466.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8,607.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24,518.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3,746.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6,550.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9.33	
合计	2,874,747.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张立品	境内自然人	19.93%	35,874,799	26,906,099		
深圳远致富海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7%	26,220,766	0		
鞠万金	境内自然人	4.82%	8,674,380	6,505,785		
汪兆华	境内自然人	4.82%	8,674,380	6,505,785		
程扬	境内自然人	4.82%	8,674,245	6,505,684		
张礼扬	境内自然人	4.22%	7,593,750	5,695,312		
窦晓月	境内自然人	4.22%	7,593,750	5,695,312		
舞钢市佳盈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5,064,725	0		
李战功	境内自然人	2.19%	3,937,190	2,952,892		
王佩璇	境内自然人	1.26%	2,273,35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远致富海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6,220,766	人民币普通股	26,220,766
张立品	8,968,700	人民币普通股	8,968,700
舞钢市佳盈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64,725	人民币普通股	5,064,725
王佩璇	2,273,355	人民币普通股	2,273,355
汪兆华	2,168,595	人民币普通股	2,168,595
鞠万金	2,168,595	人民币普通股	2,168,595
程扬	2,168,561	人民币普通股	2,168,561
窦晓月	1,898,438	人民币普通股	1,898,438
张礼扬	1,898,438	人民币普通股	1,898,438
李战功	984,298	人民币普通股	984,2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立品先生、窦晓月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礼扬先生为其一致行动人。 2、张立品先生与窦晓月女士为配偶关系,张立品先生、窦晓月女士与张礼扬先生为亲子关系。 3、窦晓月女士通过舞钢市佳盈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6,366.20	24,386,870.27	–17,140,504.07	–70.29%	主要因本期结构性存款到期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1,779,588.49	37,836,227.33	13,943,361.16	36.85%	主要因销售增长对应票据收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186,439.00	2,078,994.27	2,107,444.73	101.37%	主要因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826,403.18	27,090,952.22	–8,264,549.04	–30.51%	主要因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32,004,517.84	97,974,153.25	34,030,364.59	34.73%	主要因应付承兑货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659,094.13	5,329,210.79	–3,670,116.66	–68.87%	主要因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125,930.27	2,329,329.89	–1,203,399.62	–51.66%	主要因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94,274,268.71	71,860,617.62	22,413,651.09	31.19%	主要因新增借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585,517.17	918,417.73	667,099.44	72.64%	主要因汇率变化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说明
营业收入	346,543,645.92	228,116,706.68	118,426,939.24	51.92%	主要因产品销售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314,641,145.48	192,553,237.29	122,087,908.19	63.40%	主要因产品销售增长对应销售成本增加及材料涨价导致毛利率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682,550.20	1,312,678.67	–630,128.47	–48.00%	主要因应纳增值税减少导致附加税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9,511,561.03	12,123,253.34	7,388,307.69	60.94%	主要因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617,729.38	–425,322.83	2,043,052.21	–480.35%	主要因汇兑损益变动所致。
其他收益	2,238,607.99	3,823,235.40	–1,584,627.41	–41.45%	主要因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5,918,217.94	347,082.21	5,571,135.73	1605.13%	主要因本期外汇远期合约到期交割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317,743.88	3,671,961.56	–1,354,217.68	–36.88%	主要因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0,331.79	48,104.65	62,227.14	129.36%	主要因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451,859.59	4,122,483.02	22,329,376.57	541.65%	主要因本期收到的免抵退税额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2,837.44	7,325,437.37	2,277,400.07	31.09%	主要因本期收到的房屋租金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1,933,290.33	240,344,087.60	111,589,202.73	46.43%	主要因本期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794,116.23	48,984,843.15	17,809,273.08	36.36%	主要因本期支付的员工工资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94,028.45	18,020,840.73	12,873,187.72	71.44%	主要因支付的水电费、运费等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4,655.82	316,983.33	227,672.49	71.82%	主要因大额存单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6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10,370,000.00	44,630,000.00	430.38%	主要因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002.20	20,455,321.81	–19,499,319.61	–95.33%	主要因本期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去到期收回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净额为净流入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7,413.67	518,171.12	1,249,242.55	241.09%	主要因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0,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4%,最高成交价为 12.0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8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955,906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公司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	0	0
合计		3,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张立品

2021 年 04 月 23 日